

淄博高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 终止 II 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(2025-2026 年度 第 4 期)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应急响应指令,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 时 00 分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,终止 II 级应急响应。

请高新区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有关责任单位做好相关善后工作,并于 2026 年 1 月 5 日 17 时前报送部门应急响应评估总结报告。

淄博高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30 日